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CHENGTONG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

### 盈利警告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可得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未經審核之綜合除稅後溢利約港幣549萬元，對比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未經審核綜合除稅後溢利約港幣3,053萬元，下降約82%。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可得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將錄得未經審核之綜合除稅後溢利約港幣549萬元，對比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未經審核綜合除稅後溢利約港幣3,053萬元，下降約82%，溢利下降的主要原因載列如下：(i) 期內本集團營業額因大宗商品貿易活躍並擴展到金屬貿易得以大幅增加，但因大宗商品貿易競爭激烈，銷售毛利微薄，綜合毛利同比減少約港幣70萬元；(ii) 因大宗商品貿易擴大及本集團員工成本上升，令期內銷售及行政費用同比增加約港幣700萬元；(iii) 期內錄得匯兌虧損約港幣150萬元，而去年同期錄得匯兌收益約港幣1,130萬元，令溢利同比下降約港幣1,280萬元；及(iv) 期內利息收入同比減少約港幣900萬元。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按照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得到之數據及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並非根據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而得出。本集團經落實之綜合中期業績及其他詳情將於本公司將刊發之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內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張斌**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袁紹理先生、張斌先生和王天霖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常清教授、李萬全先生和何佳教授。